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林家鳳

電話：7112175#25

電子信箱：fenggoup1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3887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腸病毒停課預警機制、（疑似）腸病毒疫情通報辦理事項、（疑似）腸病毒疫情通報處置流程各1份（共3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388781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50388781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50388781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本縣衛生局因應「彰化縣校園傳染病通報系統」上線啟用，修正本縣腸病毒疫情通報辦理事項、處置流程及停課預警機制，並自即日起全面改採線上通報，請貴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傳染病防治法及本縣衛生局115年9月21日彰衛疾字第11500642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校園防疫通報效能，本縣國小及附設幼兒園之疑似腸病毒個案，自115年9月21日起全面改採「彰化縣校園傳染病通報系統」進行線上通報。
- 三、配合旨揭系統正式上線，衛生局同步修正「彰化縣教(托)育機構及國小一、二年級幼(學)童腸病毒停課預警機制」、通報辦理事項及處置流程；請各校確實掌握校內一、二年級學生疫情監測，落實通報及相關停課與防疫處置，以維護學童健康安全。

學務處

收文:115/09/24



1150004001

有附件

四、檢附修訂後之預警機制、通報辦理事項及處置流程各1份；
另相關電子檔亦已置於本縣衛生局網站（路徑：首頁／表
單下載及統計報表／防疫類），各校可自行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